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0人。董事于波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张成仁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4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玉龙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授权经理层事项决策运行情况评估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立冬、王德军、丁波、刘志伟)。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进行评估, 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孙宏斌先生、于向慧女士、刘德海先生、苏宝伶先生、王立冬先生(届满离任)、丁波先生(届满离任)、王德军先生(届满离任)、刘志伟先生(届满离任)均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

关联董事孙宏斌、于向慧、刘德海、苏宝伶回避表决。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龙建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 结合公司年度经营计划, 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 预计 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5.00 亿元, 利润总额 5.50 亿元, 净利润 4.22 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 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 公司总股本为 1,014,777,546 股(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014,902,546 股剔除 2024 年 2 月 29 日已回购注销的 1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517,214.11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4-022”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津贴按 8 万元/年/人 (含税) 确定。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本议案已经提交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分配议案》(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023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基本薪金: 总经理 19.80 万元/年 (含税), 董事会秘书 17.88 万元/年 (含税), 其他高管人员 15.84 万元/年/人 (含税); 高管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薪金与奖励薪金尚未最终确定, 待最终确定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关联董事宁长远、栾庆志、于海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1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1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3. 《关于公司制订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同意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4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本金的出资计划额度为 9.79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4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投资类项目投资及设立项目公司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实施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3,068,965.67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783,141.67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546,831.78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265,007.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522,133.8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518,133.89 万元)。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单项融资和授信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信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4-023”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752,682.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700,658.49 万元)。本次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518,076.3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469,052.33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234,606.16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31,606.16 万元)。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

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担保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4-023”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展现国企担当，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捐赠计划额度为 48.00 万元。上述捐赠行为的起始日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捐赠计划批准之日止。

**27. 《关于修订〈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实施细则〉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三重一大”决策实施细则》。

**2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龙建股份“三重一大”决策实施细则；
2. 龙建股份环境、社会与责任（ESG）报告。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

#### ● 报备文件

1.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4.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5.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